

证券代码：833434

证券简称：博锐斯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中山博锐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现场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 月 10 日 0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434	博锐斯	2025 年 1 月 6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5 年度申请金融机构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

中山博锐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2025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2,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全权代表公司及子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在办理授信过程中，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用公司资产、应收账款等方式为相关授信进行抵、质押担保，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为贷款提供资产抵押担保及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及子公司可以根据融资机构的需要提供相关担保责任（含母公司为子公司及子公司为母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反担保等）。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发布的《关于 2025 年度申请金融机构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 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 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法人股东应提供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其他单位股东参照前述要求办理。
4.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有合理理由无法出席的，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应提供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股东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其他单位股东参照前述要求办理。
5.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1 月 10 日 08 时 30 分至 09 时 00 分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周维军 0760-88437099
-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中山博锐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中山博锐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5 日